



#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珊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宏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宏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1,812,94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9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02

##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查阅。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铖昌科技	指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铖昌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浙江铖昌科技有限公司
和而泰	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集迈科	指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铖铝合伙	指	杭州铖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科吉投资	指	深圳市科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科祥投资	指	深圳市科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科麦投资	指	深圳市科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满众	指	上海满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
达晨创通	指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创富兆业	指	深圳创富兆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江金丰淳	指	共青城江金丰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前海科控	指	深圳市前海科控富海优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达晨码砂	指	深圳市达晨码砂一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小基金	指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璟侑伍期	指	杭州璟侑伍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圆展鸿	指	厦门金圆展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服务业基金	指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财智创赢	指	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GaAs	指	砷化镓，是一种重要的半导体材料，在制作射频微波器件方面得到重要应用
GaN	指	氮化镓，是研制微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的新型半导体材料，被誉为第三代半导体材料
相控阵雷达	指	利用电子技术控制阵列天线各辐射单元的相位，使天线波束指向在空间快速变化的雷达。其特点是：目标容量大、数据率高，可同时监视和跟踪数百个目标；具有搜索识别、跟踪、制导等多种功能；对复杂目标环境的适应能力强，反干扰性能好，可靠性高
模拟相控阵	指	采用模拟器件的移相器，通过改变天线各阵元信号相位从而合成空间波束的雷达体制
T/R 芯片	指	T/R 芯片指的是内嵌于 T/R 组件内的核心功能芯片，T/R 组件（Transmitter and Receiver Module）是一个无线收发系统连接中频处理单元与天线之间的部分，是相控阵雷达的核心，其功能就是对信号进行放大、移相、衰减
微波	指	频率为 300MHz~300GHz 的电磁波，是无线电波中一个有限频带的简称，即波长在 1 毫米~1 米之间的电磁波，是分米波、厘米波、毫米波的统称
毫米波	指	频率为 30GHz~300GHz 的电磁波，是无线电波中一个有限频带的简称，即波长在 1 毫米~10 毫米之间的电磁波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铖昌科技	股票代码	001270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铖昌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Chengcha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engchang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珊珊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3号5幢713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3号5幢713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0		
公司网址	www.zjckj.com		
电子信箱	ccir@zjckj.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小婷	朱峻瑶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3号5幢713室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3号5幢713室
电话	0571-81023659	0571-81023659
传真	0571-81023659	0571-81023659
电子信箱	ccir@zjckj.com	ccir@zjckj.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3号5幢713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563049270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丽莹、杨太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范金华、朱树李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277,788,399.96	210,933,620.76	31.69%	174,906,96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17.02%	45,484,60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137,636.68	105,451,881.22	6.34%	80,725,3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56,030.66	21,922,079.52	-123.06%	43,234,48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53	1.9077	-30.53%	0.62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53	1.9077	-30.53%	0.6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7%	25.92%	-13.55%	17.05%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417,792,263.67	750,558,516.50	88.90%	588,485,36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4,330,294.90	697,504,399.50	95.60%	537,212,036.1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26,908.85	94,201,656.02	11,756,003.05	151,603,83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81,502.33	45,033,361.70	4,647,069.72	72,487,5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15,037.48	39,123,709.86	-1,127,635.69	68,326,52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91,488.88	17,901,737.66	-6,482,449.99	34,716,170.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5.73	-19,064.08	-10,52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21,942.93	49,617,168.91	10,476,785.79	本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系 2021 年收到增值税退税 3,318.54 万元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4,884,630.14	4,938,811.04	846,952.5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	-55,942.94	3,584.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26.30	42,480.19	-51,801,11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2,327.89		-5,243,617.38	
合计	20,611,835.75	54,523,453.12	-35,240,700.1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代码“6520”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现已成为全球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全球主要国家及地区均在大力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集成电路设计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的前端，其设计水平直接决定了芯片的功能、性能及成本。依托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庞大的市场需求等众多优势条件，我国的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已成为集成电路设计市场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之一。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在设计、制造、封测、装备、材料全产业链环节均取得了诸多创新成果，集成电路产业规模正在不断壮大，集成电路设计也随着行业总体规模的扩张和产业结构的优化继续保持着增长态势。据半导体产业协会公布数据显示，全球芯片销售额在 2022 年全年小幅上升，达到了创纪录 5,735 亿美元高点，从芯片类型来看，模拟芯片销售额增幅最大，同比增长了 7.5%，达到 890 亿美元；从地区来看，中国仍然是最大的芯片市场，销售额为 1,803 亿美元。尽管受市场周期性等宏观经济条件影响，全球芯片销售额出现了短期波动，但芯片在使世界更智能、更高效、更互联方面的作用越来越大，其市场长期前景仍然非常强劲。

为了促进集成电路产业的快速发展，近年来我国相继颁布了一系列集成电路产业相关的政策法规，逐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结构，加大芯片技术创新力度，持续攻关产业链薄弱环节。国家的政策支持为集成电路行业创造了良好的政策发展环境，积极引导各界资本进入行业，优化行业投融资环境，为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提供快速发展的机会，但仍无法满足下游市场的旺盛需求，据海关总署公布的 2022 年进出口主要商品数据，我国货物贸易进口总值达 2.72 万亿美元。其中，集成电路进口总金额为 4,155.79 亿美元，占比达 15.30%，持续成为我国第一大进口商品，出口金额总额 1,539 亿美元，贸易逆差 2,616 亿美元，国产替代空间仍然很大，发展自主可控的意愿及需求迫切。另一方面，国内集成电路人才短缺是不争的事实，目前众多国家都把芯片作为支撑国家发展的战略性产业，国内集成电路产业迎来了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新的发展契机，同时也面临着更大的挑战。

在当今纷繁复杂的国际关系和数字经济大潮中，关键核心技术是国之重器，对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障国家安全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切实提高我国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能力，牢牢掌握科技发展的主动权，为我国发展提供有力科技保障。集成电路作为信息技术产业高速发展的基础和原动力，已经高度渗透与融合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每个领域，集成电路产业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地位进一步凸显。

## 2、行业地位

公司市场定位清晰，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推进相控阵 T/R 芯片的自主可控并打破高端射频芯片长期以来大规模应用面临的成本高企困局，目前国内具有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和量产的单位主要为科研院所以及少数具备三、四级配套能力的民营企业。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相控阵 T/R 芯片完整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作为国内从事相控阵 T/R 芯片研制的主要企业，公司技术积累深厚，产品水平先进，在相控阵 T/R 芯片领域已具有较为突出的实力。近年来，公司相继承担多项重点型号的研制任务、国家“核高基”重大专项任务、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与配套单位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承建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重点实验室等。

目前，公司已系统性掌握相控阵 T/R 芯片的核心技术，并建立起完整的科研、生产销售、供应链及人才培养等体系能力，促进了相控阵 T/R 芯片在相关领域的低成本、大规模应用。公司产品作为国家装备型号的核心芯片，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已形成较强的先发优势。随着公司不断深耕现有产品应用领域、积极开拓新领域，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拓展产品应用、加强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研发能力、综合运营管理水平，公司将在相关领域内保持有利地位，未来市场开发潜力较大。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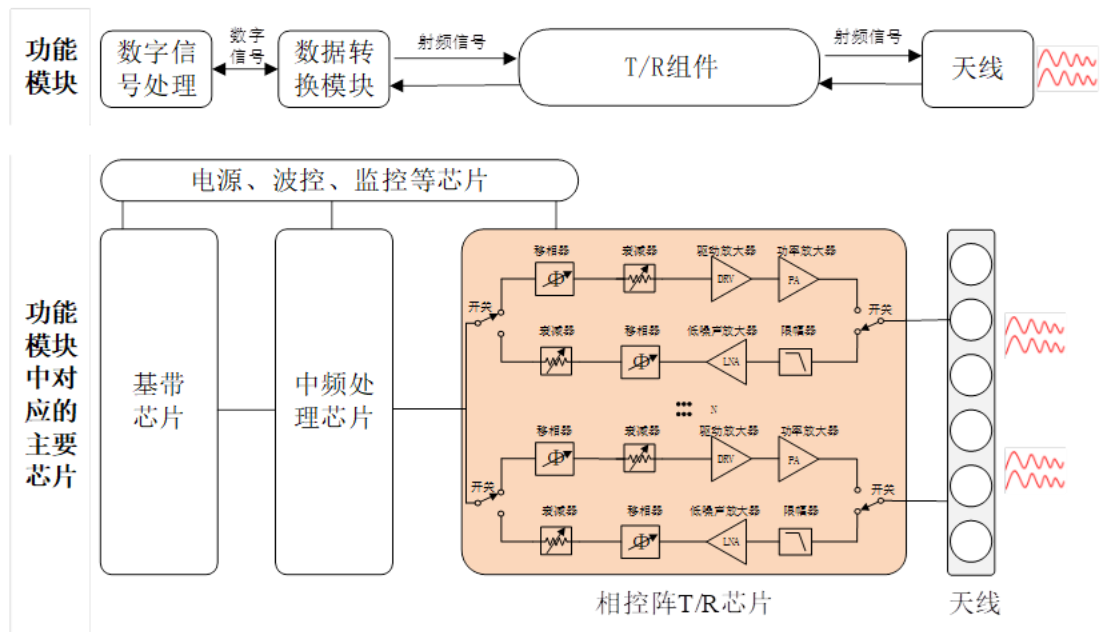
### 1、主要业务、产品及应用领域

公司主营业务为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 T/R 芯片（以下简称“相控阵 T/R 芯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向市场提供基于 GaN、GaAs 和硅基工艺的系列化产品以及相关的技术解决方案，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相控阵 T/R 芯片完整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

有源相控阵天线是通过计算机控制各辐射单元的相位，改变波束的指向进行扫描的电子系统，具有快速而精确的波束切换及指向能力，在频宽、信号处理和冗余设计上都比传统无源及机械扫描具有较大的优势，成为目前雷达及通信技术发展的主流趋势。公司产品相控阵 T/R 芯片是相控阵系统最核心的元器件之一，负责信号的发射和接收并控制信号的幅度和相位，从而完成波束赋形和波束扫描，其指标直接

影响系统的指标，对整机的性能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经过长期技术积累，公司所研制的芯片具有高性能、高集成度、高可靠性、低成本及高易用性等特点，并形成几百种产品，产品通过严格质量认证，质量等级可达宇航级。

公司产品在相控阵系统所处位置如下：



公司经过十几年技术积累与升级，产品涵盖整个固态微波产品链，包括 GaAs/GaN 功率放大器芯片、GaAs 低噪声放大器芯片、GaAs 收发前端芯片、收发多功能放大器芯片、幅相多功能芯片、模拟波束赋形芯片、数控移相器芯片、数控衰减器芯片、功分器芯片、限幅器芯片等十余类高性能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芯片，频率可覆盖 L 波段至 W 波段。由于射频电路受限于摩尔定律程度较小，强调的是高输出功率、高可靠性和稳定性，公司产品的工艺制程属于成熟制程范围，能够提供各典型频段的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系统芯片解决方案。目前公司产品已批量应用于星载、地面、机载、车载相控阵雷达及卫星互联网等领域，并逐步拓展至 5G 毫米波通信等领域。

公司早期致力于星载相控阵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星载雷达主要用于地面成像、高程测量、洋流观测及对运动目标的实时监测等，对相控阵 T/R 芯片的性能、稳定性、可靠性要求极高。公司基于在星载领域的技术积累，拓展产品应用领域进展可观，报告期内，地面相控阵用 T/R 芯片增速较快，地面产品主要以各类型地面雷达为主，已成为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

公司提前布局低轨卫星领域，卫星互联网是通过在低轨道部署一定数量的卫星形成规模组网，构建具备实时信息处理的卫星系统，是一种能够完成向地面和空中终端提供宽带互联网接入等通信服务的新型网络，具备传输延时小、链路损耗低、发射灵活等优点，且可通过增加卫星数量提高系统容量，由于

卫星轨道及频谱资源有限，建立自主可控的低轨卫星通信网络具有重大的战略及经济意义。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领先推出星载和地面用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全套解决方案，从元器件层面助力我国卫星互联网快速、高质量、低成本发展。

5G 毫米波通信方面，目前我国的 5G 网络部署主要采用的是 Sub-6GHz，即频率在 6GHz 以下的电磁波，而要发挥 5G 最大的性能，毫米波是重要的技术之一。由于毫米波频段的基站具有体积小，布设简单，可以深度覆盖困难区域和人口热点区域等特点，能有效解决信号盲点。公司已经和主流通信设备生产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完成芯片多轮迭代开发，持续促进产业链延伸，支撑 5G 毫米波相控阵 T/R 芯片国产化。

##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1）采购模式

根据产品的获取渠道不同，公司采购模式分为两种：一是通过经晶圆流片厂认证的第三方代理商向晶圆流片厂进行采购；另一种方式为直接向原厂采购，公司的部分晶圆和生产辅助材料是直接向原厂采购，根据项目的生产计划，确定采购需求量。对于定制化的产品，晶圆采购主要为“以销定采”，公司获取订单后编制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经内部评审通过，与供应商进行采购洽谈；对于通用型产品，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预测情况，进行备货制采购。

### （2）生产模式

公司多数产品实行“以任务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研发项目需求情况，进行生产调度和管控，满足客户研发生产需求；同时，公司也提供标准化产品。

公司产品生产流程主要包括晶圆流片、测试、划片、捡片、取样、目检、复检等环节，其中，晶圆的流片、划片主要采用代工的模式完成，即公司将自主研发设计的集成电路版图交由晶圆流片厂进行晶圆流片，经公司测试后，再由划片厂进行划片。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对每一批出库的产品都执行测试、目检、复检，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公司产品质量体系要求。

###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营销中心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进行市场开拓、产品销售、客户维护，对研发、生产进度进行监督和协调，另外还负责相关销售合同的签订回款及项目管理。

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为：①营销中心积极了解和响应下游的项目进展及配套需求，与客户沟通并明确需求；②利用公司的技术和服务优势，参与项目产品型号的研发，为其研发符合需求的解决方案；③方案经公司内部评审通过后，形成产品报价和技术方案，与客户进行技术评审和商务谈判；④与客户达

成合作意向后签订相关协议；⑤以客户需求为前提，公司营销、研发、生产部门制定相关计划，合理有效的组织研发设计、采购、生产、交付及项目管理工作。

#### （4）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项目分为两大类，第一类是来源客户的研发任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明确的产品和技术服务需求，组织研发团队，研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解决方案；第二类是公司自行确定的研发任务，根据产品技术发展趋势及未来潜在的市场需求，组织研发团队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

公司的主要研发流程为：①研发中心对项目情况、技术路径、经费预算、研发时间计划等各项指标进行可行性分析，经公司内部充分论证，评审通过后形成立项报告；②围绕客户的技术要求，梳理设计技术方案，包括产品功能、工艺、可靠性等技术参数，形成设计报告；③由研发中心与生产部负责组织进行测试，包括功能、性能等测试，形成测试报告；④对于测试检验结果，各项指标性能符合要求即可提交评审验收。项目研发结束后，准备项目验收评审相关工作。

### 3、业绩驱动因素

#### （1）行业驱动因素

下游行业的旺盛需求促进了相控阵雷达产业快速发展，各领域的应用渗透率逐渐提高。由于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经验壁垒、研发周期较长及资质门槛等因素，目前国内具有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和量产的单位主要为科研院所以及少数具备三、四级配套能力的民营企业。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优异的产品性能以及高品质的服务，在市场中建立了较高的知名度，公司产品相控阵 T/R 芯片作为相控阵雷达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下游市场空间在不断增大。

卫星互联网方面，低轨卫星通信网络在全球通信和互联网接入、5G、物联网应用等多方面极具潜力，且频谱及地球低轨资源有限，近年来中国也在加速关于卫星互联网的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已与科研院所及优势企业开展合作，卫星互联网用 T/R 芯片进入量产阶段并持续交付中。随着卫星互联网产业快速发展，其增量市场迎来全新机遇。

#### （2）技术驱动因素

为了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组建高水平研发团队，致力于相控阵 T/R 芯片开发和技术创新，合理配置研发资源，聚焦复杂应用场景下相控阵 T/R 芯片先进架构方案设计及产品研发，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并提前进行技术布局。经过多年技术与行业积累，突破了相控阵 T/R 芯片在性能、体积、成本等问题上面临的挑战，掌握了实现低功耗、高效率、低成本、高集成度的相控阵 T/R 芯片的核心技术，能够提供各典型频段的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系统芯片解决方案，产品通过严格质量认证，质量等级可达宇航级。公司依靠先进技术的积累和创新开发，为客户提供符合其需求的产品，与配套单位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推进相控阵 T/R 芯片的自主可控并打破高端射频芯片长期以来大规模应用面临的成本高企困局，研发出多项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形成多项经过重大型号装备验证的关键核心技术，包括高性能微波功率放大器设计技术、相控阵芯片高成品率分析及优化技术、高性能低噪放芯片技术、基于 MESFET 器件的限幅器电路设计技术、模拟波束赋形芯片技术、宽频带幅度相位电路设计技术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获授权发明专利 21 项（其中，国防专利 3 项），另有软件著作权 1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46 项，知识产权自主可控。

#### 2、团队及人才优势

坚持引进和培养优秀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也是公司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业化程度较高的射频集成电路领域，核心人才须具有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及电磁场技术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更重要的是必须对雷达以及航天通信等领域的多维度发展趋势、客户需求、产品工艺方案、工程应用环境等有深入理解和准确把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75 人，占公司人员总数比例为 42.61%。其中，博士及以上学历 8 人，硕士学历 22 人，硕士及以上学历约占技术团队总人数的 40%。团队主要来自浙江大学、电子科技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东南大学等知名高校毕业生组成。

公司持续加大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的力度，培养了一批行业尖端人才，致力于打造高效创新的研发团队，同时也引进销售人才，扩充公司的行业合作资源。公司从企业文化、薪酬福利、人才激励等方面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建立员工持股平台，覆盖人员广，让员工在与公司共同发展中分享收益，全面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 3、快速满足客户需求的优势

公司拥有相控阵 T/R 芯片设计和应用专家，能够快速、准确地理解客户的项目研发需求，并将这种需求转化成产品要求，建立了将客户需求快速有效地转化成产品的新产品开发机制，目前公司已形成几百种产品，这些产品成为公司保持与客户长期稳定合作的重要基础，同时客户对产品后期支持与维护有很高的要求，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客户为中心，在内部决策、产品设计研发及生产组织管理等方面进行了不断优化，形成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快速反馈和快速解决的优势，在客户中树立良好口碑，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在不断积累项目经验和质量管理经验的同时，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赢得了用户的一致认可。

#### 4、客户及业务资质优势

公司通过较强的产品技术、丰富的产品种类、优良的产品质量以及优质的销售服务已进入星载、地面、机载等相控阵雷达应用领域及低轨卫星通信领域。公司主要客户为科研院所及下属单位，其对企业有较高的技术和资质要求，对产品的技术稳定性有极高的要求，须经历严格的遴选及许可流程，产品一旦定型，即具有较强的路径依赖性，更换供应商的程序复杂，成本较高，因而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连贯性。公司已为下游行业内多家龙头客户供货，并依托龙头客户产生的市场效应不断向行业内其他企业拓展。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从保密和技术安全角度出发，从事公司产品研发和生产的企业需要取得相关的准入资质。这些资质要求企业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配套实力，且认证周期长。公司定位清晰，进入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设计行业较早，并参与多项重大型号装备项目，综合能力较强。另外公司已获得研发和生产经营所需的完整资质，对不具备相关资质的企业形成竞争优势。

### 5、产品及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功率放大器芯片、低噪声放大器芯片、收发前端芯片、幅相控制芯片和无源类芯片五类，具体产品包括 GaAs/GaN 功率放大器芯片、GaAs 低噪声放大器芯片、GaAs 收发前端芯片、收发多功能放大器芯片、幅相多功能芯片、模拟波束赋形芯片、数控移相器芯片、数控衰减器芯片、功分器芯片、限幅器芯片等。公司功率放大器芯片主要采用 GaAs、GaN 工艺，具有宽禁带、高电子迁移率、高压高功率密度的优势，研制多种频段的功率放大器芯片、低噪声放大器芯片、收发多功能芯片，具备高性能、高集成度和高可靠性等特点。对于幅相控制类芯片，公司研制的产品采用 GaAs 和硅基两种工艺，分别具备不同的技术特点，可适应于客户的各类应用场景，其中 GaAs 工艺芯片产品在功率容量、功率附加效率、噪声系数等指标上具备优势，硅基工艺芯片产品则在集成度、低功耗和量产成本方面具备显著优势。

通过高精度测试及模型修正、可靠性提升及试验验证等技术手段，公司所研制的芯片具有高性能、高集成度、高可靠性、低成本及高易用性等特点，产品通过严格质量认证，质量等级可达宇航级。截至目前，公司已拥几百款产品，这些产品成为公司保持与客户长期稳定合作的重要基础。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业务布局，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整体经营业绩保持较好的增长趋势，实现营业收入 27,77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13.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4.95 万元，较上年同



期 15,997.53 万元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合计为 5,452.35 万元（当期收到增值税退税 3,318.54 万元），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为 2,061.18 万元所致。

一方面，公司 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为 947.26 万元，相比 2021 年度所得税费用-538.91 万元，同比增加 1,486.17 万元，主要因公司享受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021 年度免征所得税，2022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0%所致。剔除所得税费用的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20.02%。

另一方面，因公司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2022 年度研发费用为 4,328.26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45.2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8%；同时地面相控阵雷达领域 T/R 芯片销售额增加，相比 2021 年度占营业收入比例提升，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动，因此相比 2021 年度毛利率，公司 2022 年度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

#### （1）技术不断积累，建立行业口碑，产品矩阵逐渐丰富

公司早期致力于星载相控阵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星载领域具有系统复杂、发射成本高、技术难度高、可靠性要求高和不可维护等特征，定型产品需能够覆盖各类探测需求，因此对相控阵 T/R 芯片的性能、稳定性、可靠性要求极高。公司推出的星载相控阵 T/R 芯片系列产品在多系列卫星中实现了大规模应用，公司芯片的应用提升了卫星雷达系统的整体性能，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基于公司的技术积累和行业口碑的建立，与客户合作关系日渐巩固，更有效地推进了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多个研制项目陆续进入量产阶段，不仅拓展了在星载领域产品应用的卫星型号数量，地面相控阵 T/R 芯片也已成为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为营收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同时机载、舰载等应用领域的产品数量亦有所增长，产品结构逐渐丰富。报告期内，公司的地面产品主要以各类型地面雷达为主，具有相控阵阵面大、T/R 通道数量多、探测距离远的特点，其中公司新产品 GaN 功率放大器芯片已实现规模应用，GaN 功率放大器芯片具有体积小、宽禁带、耐高压、耐高温、高功率密度等多方面优势，可满足高功率相控阵雷达的应用场景。

#### （2）布局低轨卫星领域，发挥技术创新先发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着力布局重点战略领域，领先推出星载和地面用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全套解决方案，研制的多通道多波束幅相多功能芯片为代表的 T/R 芯片，在集成度、功耗、噪声系数等关键性能上具备一定的领先优势，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已进入主要客户核心供应商名录，与科研院所及优势企业开展合作，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并持续交付中，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 （3）提升核心技术能力，加大科技创新引领，持续构筑核心能力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自主创新及核心技术能力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4,328.26 万元，较 2021 年度同比增长 45.2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8%。公司在相控阵 T/R 芯片领域深耕多年，掌握了实现低功耗、高效率、低成本、高集成度的相控阵 T/R 芯片的核心技术，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针对超宽带相控阵应用场景，公司新研了多倍频 CMOS 多通道波束赋形芯片和 GaN 功率放大器芯片为代表的超宽带相控阵套片产品，实现多项关键技术突破，具备抗干扰、低截获、高分辨率等多方面优势，可应用于探测、电子干扰等多场景，有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类型，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围绕低轨卫星互联网通信相控阵天线高性能、低成本、小型化的需求，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储备，在多通道多波束硅基波束芯片设计、多通道射频芯片自动化测试、高效率功率放大器线性化技术、低噪声放大器高性能低功耗设计、宇航级微波射频芯片可靠性提升技术等方面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夯实公司在低轨卫星互联网领域核心技术，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 （4）前瞻性战略布局，加大产能扩充储备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公司与杭州镓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拟于 2023 年起向镓谷科技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6,751.75 平方米，本协议的签订为公司提供了新的经营场所，有利于公司产能及生产效率的提升，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公司加速扩充销售及研发测试人员，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在设备采购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采购设备金额为 7,187.97 万元，为后续的产能扩充提供了研发测试储备，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研发及生产规模，不断推进科技创新驱动战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需要，实现高质量快速发展。

#### （5）把握资本市场发展机遇，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首次公开发行 A 股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83,859,446 股增至 111,812,946 股。

公司积极把握资本市场发展机遇，借力资本市场，将更快实现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和政策链深度融合，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和资本市场运作模式。借助上市公司的综合优势，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拓展、产业链协同和投融资方面都更易取得长足进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77,788,399.96	100%	210,933,620.76	100%	31.69%
分行业					
集成电路行业	277,788,399.96	100.00%	210,933,620.76	100.00%	31.69%
分产品					
相控阵 T/R 芯片	260,614,065.99	93.82%	193,008,828.31	91.50%	35.03%
研制技术服务	17,174,333.97	6.18%	17,924,792.45	8.50%	-4.19%
分地区					
国内	277,788,399.96	100.00%	210,933,620.76	100.00%	31.69%
分销售模式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集成电路行业	277,788,399.96	79,861,585.13	71.25%	31.69%	64.58%	-5.75%
分产品						
相控阵 T/R 芯片	260,614,065.99	68,730,451.27	73.63%	35.03%	70.16%	-5.44%
分地区						
国内	277,788,399.96	79,861,585.13	71.25%	31.69%	64.58%	-5.75%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集成电路行业	销售量	颗	473,286.00	359,230.00	31.75%
	生产量	颗	498,787.00	329,554.00	51.35%
	库存量	颗	79,528.00	54,027.00	47.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收增长，业务领域拓展及产品品类增加，导致公司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成电路行业	材料成本	60,485,900.10	75.74%	30,931,973.62	63.75%	95.5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相控阵 T/R 芯片	主营业务成本	68,730,451.27	86.06%	40,392,709.50	83.24%	70.16%
研制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11,131,133.86	13.94%	8,130,880.30	16.76%	36.9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成本构成基本稳定，材料成本比重上升主要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地面领域相控阵 T/R 芯片产品销量增加，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地面领域相控阵 T/R 芯片产品材料占成本比重较高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8,629,623.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6.7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9,961,202.52	43.18%

2	第二名	57,150,663.71	20.57%
3	第三名	56,800,043.99	20.45%
4	第四名	19,571,681.42	7.05%
5	第五名	15,146,032.08	5.45%
合计	--	268,629,623.72	96.7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 D 客户销售金额为 57,150,663.71 元，主要为向其销售地面领域的相控阵 T/R 芯片。公司与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4,015,390.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1.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4,104,845.44	67.85%
2	第二名	16,823,984.08	13.57%
3	第三名	7,182,700.42	5.79%
4	第四名	3,244,159.66	2.62%
5	第五名	2,659,700.89	2.15%
合计	--	114,015,390.49	91.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 A 采购晶圆金额共计 84,104,845.44 元，向关联方集迈科采购晶圆及委托加工费用共计 7,182,700.42 元。除集迈科外，公司与其他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08,083.29	8,339,878.19	18.80%	
管理费用	17,717,170.33	14,586,882.00	21.46%	
财务费用	-1,392,273.24	-296,581.11	-369.44%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3,282,584.57	29,789,635.17	45.29%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D711	本项目针对星载领域产品需求,研究高集成度相控阵 T/R 芯片架构,研制高性能的多功能芯片,高效率、高功率的功放芯片,低功耗的低噪放芯片等高集成度相控阵 T/R 芯片。	已完成高性能的多功能芯片,高效率、高功率的功放芯片,低功耗的低噪放芯片关键技术研究,目前分别为处于研发、初样、部分批产阶段。	为了星载领域产品进一步小型化、轻量化的应用需求,实现具有高性能、高集成度、高可靠性、满足抗辐照要求的星载 T/R 芯片解决方案,完成星载领域产品的技术储备和专用开发。	公司将基于星载领域的技术积累,保持较强的产品和技术创新,使公司技术始终保持国内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D751	本项目针对各类型地面、车载雷达应用需求,开展高集成度多功能芯片、收发多功能芯片、功放芯片、限幅低噪放芯片等相控阵 T/R 芯片研制,降低组件尺寸及装配复杂度等,完善关键指标。	已完成以低成本高集成度为主要性能指标的收发多功能芯片关键技术研究,目前分别为处于研发、初样、部分批产阶段。	传统分立式套片解决方案芯片种类繁多,导致雷达装配复杂,体积较大、且价格昂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实现具有低成本、高集成度的地面、车载相控阵 T/R 芯片解决方案,完成地面、车载应用领域产品的技术储备和专用开发。	公司利用多年的技术储备,逐步拓展并深入产品各个应用领域,在重点领域中保持份额的快速增长,增加新的盈利点。
D761	本项目针对机载、舰载领域需求,研究典型相控阵 T/R 芯片架构,开展高集成度多功能芯片、收发多功能芯片、功放芯片、限幅低噪放芯片等相控阵 T/R 芯片研制。	研究的高集成度、低成本收发多功能芯片,具备抗干扰、低截获、高分辨率等多方面优势、目前处于研发、正样、部分批产阶段。	实现具有小型化、高性能、低成本、高兼容性的机载、舰载相控阵 T/R 芯片解决方案,完成机载、舰载应用领域产品的技术储备和专用开发。	公司利用多年的技术储备,逐步拓展并深入产品各个应用领域,在重点领域中保持份额的快速增长,增加新的盈利点。
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针对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进一步开展高集成、高效率、高线性的功放等方面技术研究。	已推出完整技术解决方案,以多通道多波束幅相多功能芯片为代表的 T/R 芯片,集成度、功耗、噪声系数等关键性能具备一定的领先优势,目前分别处于研发、批产阶段。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项目成果的总结和转化机制,加大卫星互联网用芯片产品设计、生产能力,应对卫星互联网产业链新机遇。	公司已拓展应用至卫星互联网领域,丰富了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为收入提供支撑。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项目	本项目针对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项目射频通道通用化、小型化以及低功耗的设计瓶颈,开展毫米波波束赋形芯片设计技术研究。	5G 毫米波通信方面,公司已经和主流通信设备生产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完成芯片多轮迭代开发。	开发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产品,为 5G 通信系统提供自主可控的核心射频芯片技术支撑。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项目的落地将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加新的盈利点。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5	62	20.9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2.61%	40.00%	2.6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4	30	13.33%
硕士	22	17	29.41%
博士	8	7	14.29%

大专	11	8	37.5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5	40	12.50%
30~40 岁	30	22	36.36%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282,584.57	29,789,635.17	45.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8%	14.12%	1.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491,000.58	173,202,099.64	2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47,031.24	151,280,020.12	5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030.66	21,922,079.52	-123.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249,945.21	1,049,300,208.30	-6.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620,651.14	1,258,647,642.68	-1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70,705.93	-209,347,434.38	6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508,16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38,436.59	975,091.05	2,81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069,733.13	-975,091.05	52,102.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642,996.54	-188,400,445.91	329.11%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697.81 万元，同比下降 123.0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3,897.67 万元，同比增长 66.3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0,804.48 万元，同比增长 52,102.30%，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2,004.34 万元, 同比增长 329.11%, 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新股, 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为:

- 1、公司业务订单增长, 原材料采购增加, 公司主要原材料晶圆采购, 一般采用预付款方式。报告期内, 公司支付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 2、公司销售回款周期较长, 合作客户主要为国家大型科研院所, 多以商业承兑汇票结算,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增长较大。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19,726.03	2.7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获得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4,904.11	0.6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损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044,369.85	-0.7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1.4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到上市奖励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035.73	0.00%		否
其他收益	15,242,569.23	10.7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98,276,298.63	35.14%	66,633,302.09	8.88%	26.26%	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新股, 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应收账款	259,622,212.00	18.31%	190,603,749.46	25.39%	-7.08%	
存货	125,716,832.25	8.87%	79,485,409.36	10.59%	-1.72%	
固定资产	57,790,991.77	4.08%	31,795,952.99	4.24%	-0.16%	



在建工程	5,817,961.00	0.41%	12,633,092.66	1.68%	-1.27%	
使用权资产	1,387,839.95	0.10%	455,133.35	0.06%	0.04%	
合同负债	6,611,504.43	0.47%	14,723,749.59	1.96%	-1.49%	
租赁负债	347,512.15	0.02%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90,676,602.74	964,904.11			980,000,000.00	981,330,219.18		190,311,287.67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352,254.48		27,745,025.52					83,097,280.00
上述合计	246,028,857.22	964,904.11	27,745,025.52		980,000,000.00	981,330,219.18		273,408,567.6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50,910.59	17,345.29	17,345.29	0	0	0.00%	33,954.31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0,910.59	17,345.29	17,345.29	0	0	0.00%	33,954.31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6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953,500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数量为2795.3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68元，募集资金总额606,031,88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09,105,900元。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5月30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315号）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确认。截止2022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7,345.2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资金投向	分变更)	额			额(2)	= (2)/(1)	状态日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相控阵T/R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9,974.26	39,974.26	14,722.74	14,722.74	36.83%	2024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卫星互联网相控阵T/R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936.33	10,936.33	2,622.55	2,622.55	23.98%	2024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910.59	50,910.59	17,345.29	17,345.2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0,910.59	50,910.59	17,345.29	17,345.29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64.9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274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公司发展战略

依托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公司通过加大对核心技术、人才的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拓宽核心技术应用领域，以市场和技术为牵引，不断拓展优质客户，深耕射频芯片领域，把握行业大发展机遇，致力于成为射频芯片行业的领先者。

公司凭借在射频芯片领域深厚的技术经验储备，继续立足于相控阵 T/R 芯片领域，不断拓展相控阵 T/R 芯片在星载、地面、机载及舰载等领域相控阵雷达的市场份额，并逐步加大在卫星互联网、5G 移动通信等领域的应用。公司将始终以技术引领为核心发展战略，坚持自主技术创新，紧跟市场需求和国内集成电路的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拓宽各应用领域市场，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发挥成本管控高效的的优势，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粘合度，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2、公司经营计划

#### (1) 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加大研发投入

随着相控阵雷达的装载需求量大幅增加，对雷达的整体工作性能提出更高要求，不仅需要全天候、大范围、实时地搜索、侦查目标，还需要精确、高效的分析、识别、定位和跟踪目标。因此小型化、低成本、高性能和功能多样化成为了目前雷达技术主要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各项在研项目按计划顺利开展，并取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为公司在技术创新及产品开发方面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公司结合客户对芯片产品的功能和性能等需求，依托积累的技术与经验，并持续迭代升级已有产品系列，不断提升性能、保持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及成本优势，为下游应用提供更全面、完整的产品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坚持技术引领方向，重点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在前瞻性技术应用领域进行布局，加强技术预研产品的开发，提升产品应用性能和产品测试水平，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并为下游客户提升装备性能助力。

## （2）人才引进及人员培养

人才是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和公司竞争力的关键，人才聚集度和团队效率成为公司发展最核心的保障。公司将以战略目标为导向，加强人力资源体系的建设，不断深化人才聚集、人才引进、人才培养成长的工作，构建一只高水平的人才队伍，拓展公司射频芯片产品种类，增强公司整体研发设计和管理实力。

公司将持续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以绩效管理、薪酬管理为主要内容的业绩管理体系，运用人才的引进、培训开发、激励等方式方法，全面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的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 （3）业务拓展与市场开发计划

巩固现有客户和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参与并完成了多项装备生产任务，为公司开拓市场和树立企业品牌起到了推进作用，同时也积累了大量的项目资源和客户资源。公司继续强化对现有客户资源的服务，持续提升产品营销能力，提高营销人员的营销和专业化知识水平，打造既具有突出营销技能又精通专业技术的营销团队，在加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新市场、新客户，提高市场占有率。

拓展产品应用领域，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将继续积极开发相控阵雷达、卫星互联网、5G 毫米波通信等领域优质客户，加强业务合作深度，扩大销售规模。一方面，公司将通过丰富现有产品系列、迭代升级和新产品开发等方式，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已有的产品的技术特点，深化 T/R 芯片在系统层面的应用特性分析，提供技术先进的整体解决方案，加快公司产品在下游应用时的研发、测试、评估进度，以不断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 （4）注重公司治理建设，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根据不同的业务特点，推动业务流程、组织架构的整合改造，缩短管理链条，实现扁平化管理，加强管理信息化建设，提高管理效率，以治理水平的提升带动效益的增长，实现公司稳健经营，持续发展。

# 3、可能面对的风险

## （1）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研发创新、持续发展的基石，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人员是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提升发展潜力的保障。随着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对高端人才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已建立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激励政策与措施，但这些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不流失。若未来公司出现大规模的人才流失的情况，将对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优化激励机制，提供具有前景的发展平台，努力提高人员的成就感和归属感以留住优秀人才。

#### （2）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在行业中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和在研储备技术。公司为保密单位，高度重视技术保密，已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出现核心技术泄密的重大事件。若未来出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违反保密义务或其他侵犯本公司核心技术的情形，可能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加强保密培训，强化员工保密意识。

#### （3）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增加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科研院所及下属单位，受客户采购政策影响，货款支付周期较长。公司主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且实力较强，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相对较低。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总额增长较快。不能完全排除应收账款不按时收回的风险，可能影响公司的资产周转速度和资金流动性。

公司将与客户充分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变动情况，优化应收账款管理机制。

#### （4）毛利率波动风险

受益于研发和生产方面的技术优势，公司近年度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公司不同应用领域产品的毛利率存在差异，随着公司产品线逐渐丰富，未来产品结构会随之发生变化，公司毛利率会存在一定波动；此外，若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国家政策调整或者公司未能持续保持产品的领先性，若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拓展业务应用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优势；同时，及时掌握原材料采购情况并制定相应的对策，保障原材料采购。

####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以科研院所及下属单位为主，公司以同一集团合并口径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未来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新客户开发、新业务领域的拓展等方面进展不利，则较高的客户集中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经与主要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继续积极研发新产品、开发新客户、拓展新业务领域，为推动业务持续发展。

#### （6）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相控阵 T/R 芯片市场具有一定技术壁垒，相关厂商还需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保密管理体系，取得相关行业资质认证。因此，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少数科研院所，行业内竞争者数量尚不多，但随着国家加快相控阵雷达等领域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的实施，未来更多社会资源进入该领域，市场竞争将更加充分。良好的竞争市场环境能够激发企业改进和创新的动力，但是如果公司后续发展资金不足，无法持续创新，生产规模及管理水平落后，无法保持市场份额，仍将可能被同行业或新进的其他竞争对手赶超，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已系统性掌握相控阵 T/R 芯片的核心技术，并建立起完整的科研、生产销售、供应链及人才培养等体系能力，已形成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不断拓展产品应用，在相关领域内保持有利地位。

#### （7）税收优惠风险

依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的规定，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享受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由于公司2017年为获利年度，根据上述优惠政策，2021年度公司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后续年度享受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若未来与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相关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关注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做好税收优惠资格的材料申报，力争公司持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可能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如果届时市场需求出现较大变化，或公司未来不能有效拓展市场，则可能无法消化募投项目的新增生产能力，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亦将继续对市场需求状况进行跟踪研究，及时掌握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并制定相应的对策；同时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降低新增产能的市场风险。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前海开源、中邮基金、交银基金、银华基金、德邦基金、信达澳亚基金、兴业基金、红筹投资、汐泰投资、彤源投资、高毅资产、博普资产、人保资产、东方红资管、广发证券、华创证券、中信保诚、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华安证券、东吴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1270 钺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0824》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中金基金、天弘基金、博时基金、财通基金、正心谷资本、建信理财、贝莱德基金、国寿安保基金、百年保险资管、亚太财险、长江养老保险、中韩人寿、华润元大基金、詹石基金、朱雀基金、和谐汇一资产、天风证券、华泰证券、西南证券、西部证券、民生证券、安信证券、南方天辰投资、优益增投资、健顺投资、瀑布资管、晨燕资产、博鸿投资、明河投资、紫阁投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001270 钺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0826》

				资、考铂投资、旌安投资		
2022年09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朱雀基金、工银瑞信基金、东海基金、九泰基金、东财基金、私享基金、绿脉控股、东方证券、原点资产、宁聚投资、逐流资产、朋元资产、鹤禧投资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16》
2022年09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西证券、中信证券、华能信托、民生证券、金圆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21》
2022年09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人保资产、生命人寿、盘京投资、浙商资产、西部证券、浙商证券、民生证券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28》
2022年11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诺安基金、宝盈基金、金信基金、歌斐资产、广银理财、鸿凯投资、农银汇理、鹏扬基金、华能贵诚信托、华创证券、云南国际信托、国信证券、东吴证券、西部证券、民生证券、华泰证券、华安证券、西南证券、中泰证券、中信建投、国盛证券、光大证券、启宁汇一、于翼资产、橡木资产、悦易资产、巨子私募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1103》
2022年11月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中	公司业务经营	详见巨潮资讯

09 日				银基金、嘉实基金、兴全基金、观富资产、华泰证券	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1109》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易方达基金、东方阿尔法基金、富国基金、银华基金、方正基金、长信基金、中信建投、广发证券、光大证券、民生证券、方正证券、汐泰投资、远策投资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1118》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国泰君安、前海联合基金、创富兆业、招商证券、信得宝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提供调研承诺函。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001270 铖昌科技调研活动信息 20221125》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公司不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范运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执行，股东认真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股东大会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行发挥了积极地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

####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能够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且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应部门能够正常运作，具有独立性。

#### 3、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各项职权，董事对公司履行了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本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和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按照规则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

####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各项职权，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责情况和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

#### 5、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公平知情权，促使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 6、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沟通与良性互动，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互动易平台、电话咨询方式，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建议，认真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客户、供应商、员工、股东、公共利益群体等相关利益者的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拥有生产所需的核心技术和能力，合法拥有专利等知识产权，在技术、销售渠道、客户等方面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1、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合法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资产，对自身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权与支配权，完全具备独立研发生产的能力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支配、控制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 2、人员独立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与员工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所有员工均在公司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 3、财务独立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相关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和专职审计人员，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独立纳税。

#### 4、业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包括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流程在内的完整业务体系，并独立规范运营。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5、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已建立了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职责明确，并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制度正常有序运行。公司的生产经营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它关联方干预公司内部机构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3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为报告期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差异比较表鉴证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64.49%	2022 年 09 月 05 日	2022 年 09 月 06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18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临时股东大会	67.47%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2-023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罗珊珊	董事长	现任	女	57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王立	董	现任	男	34	2020	2023	0				0	

平	事、 总经理				年 09 月 23 日	年 09 月 23 日						
张宏伟	董事、 副 总 经 理、 财 务 总 监	现任	男	48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郑昶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现任	男	33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王文 荣	董 事	现任	男	37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白清 利	董 事	现任	男	44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蒋国 良	独 立 董 事	现任	男	47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张迎 春	独 立 董 事	现任	男	62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夏成 才	独 立 董 事	现任	男	74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张丽	监 事 会 主 席	现任	女	42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姜毅	监 事	现任	男	62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吕丞	监 事	现任	男	31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杨坤	副 总 经 理	现任	男	42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赵小 婷	副 总 经 理、 董 事 会 秘 书	现任	女	31	2020 年 09 月 23 日	2023 年 09 月 23 日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董事会成员

罗珊珊，女，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鸿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经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和而泰智能照明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和而泰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和而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H&T Intelligent Control Europe S.r.l 董事，NPE SRL 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铖昌有限董事长。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王立平先生，男，中国国籍，198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铖昌有限，先后担任铖昌有限董事、执行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白清利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自 2005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研发经理、研发总监及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院长、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铖昌有限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文荣先生，男，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曾任索尼（中国）有限公司主管，上海上创新微投资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无锡红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音智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浪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威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云思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稷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桂林光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郑骏先生，男，中国国籍，199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3 月博士就读期间于铖昌有限实习，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铖昌有限；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宏伟先生，男，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20 年 4 月，任职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深

圳和而泰智能家电控制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铖昌有限财务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迎春先生，男，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教授兼博导；200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深圳航天东方红卫星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塞思倍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CTO；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夏成才先生，男，中国国籍，194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财政部特聘的首届中国管理会计咨询专家。曾先后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教授、博士生导师、学院副院长、学校教务处处长等职位。现担任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通安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国良先生，男，中国国籍，1976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于天册律师事务所开始律师执业，曾担任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银投资浙商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浙商产业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天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杭州朗奕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会成员

张丽女士，女，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曾就职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部门，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铖昌有限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监、杭州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毅先生，男，中国国籍，196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格兰仕集团公司技术主管，2004 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和而泰小家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吕丞先生，男，中国国籍，199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铖昌有限；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制造中心单片主管。

## （3）高级管理人员

王立平，总经理，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张宏伟，副经理、财务总监，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郑骏，副总经理，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杨坤先生，男，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京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业务处副经理、工程处高级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16年2月，就职于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高级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总监。2016年5月至2020年9月，任铖昌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小婷女士，女，中国国籍，199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3年7月至2017年4月任职于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技术发展部、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6月至2020年9月，任职于铖昌有限证券部。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珊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副总裁、财经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1年12月16日		是
张丽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总监	2019年06月03日		是
白清利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中央研究院院长	2017年09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珊珊	深圳和而泰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18日		否
罗珊珊	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20日		否
罗珊珊	深圳和而泰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04日		否
罗珊珊	深圳市和而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2日		否
罗珊珊	H&T Intelligent Control Europe S.r.l	董事	2014年02月17日		否
罗珊珊	NPE SRL	董事	2018年09月12日		否
王文荣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年05月02日		是
王文荣	上海浪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01日		否

王文荣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王文荣	南京云思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01日		否
王文荣	无锡威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王文荣	桂林光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18日		否
王文荣	上海稷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否
张迎春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兼博导	1987年07月01日		是
张迎春	赛思倍斯（绍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CTO	2021年12月01日		是
夏成才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16日		是
夏成才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2月03日		是
夏成才	海通安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是
蒋国良	天册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年10月01日		是
蒋国良	杭州朗奕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20日		否
张丽	杭州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1月06日		否
姜毅	深圳和而泰小家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2004年07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2、报酬的确定依据：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津贴7万元/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和经营业绩考核奖励方案领取薪酬。其他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珊珊	董事长	女	57	现任	0	是
王立平	董事、总经理	男	34	现任	83.27	否
张宏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69.11	否

郑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3	现任	76.27	否
王文荣	董事	男	37	现任	0	否
白清利	董事	男	44	现任	0	是
蒋国良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7	否
张迎春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7	否
夏成才	独立董事	男	74	现任	7	否
张丽	监事会主席	女	42	现任	0	是
姜毅	监事	男	62	现任	0	是
吕丞	监事	男	31	现任	34.58	否
杨坤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61.73	否
赵小婷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女	31	现任	49.3	否
合计	--	--	--	--	395.26	--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为报告期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差异比较表鉴证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

			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 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1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 告编号: 2022-006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17 日	2022 年 08 月 19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 告编号: 2022-0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9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 告编号: 2022-01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 告编号: 2022-024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参加董事会 次数	现场出席董 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出席董 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议	出席股东大 会次数
罗珊珊	6	4	2	0	0	否	3
王立平	6	5	1	0	0	否	3
张宏伟	6	5	1	0	0	否	3
郑骏	6	5	1	0	0	否	3
王文荣	6	2	4	0	0	否	3
白清利	6	2	4	0	0	否	3
蒋国良	6	3	3	0	0	否	3
张迎春	6	3	3	0	0	否	3
夏成才	6	2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

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罗珊珊、王立平、张迎春	2	2022年02月22日	1、审议通过《2022年发展规划及经营计划》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2022年08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夏成才、蒋国良、王立平	3	2022年02月22日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至2021年为报告期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差异比较表鉴证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2022年08月17日	1、《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2022年半年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	不适用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5、《2022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2022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7



销售人员	11
技术人员	84
财务人员	3
行政人员	7
管理人员	14
合计	1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本科及以上学历	93
大专及以下	75
合计	176

## 2、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员工权益的保障，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实行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与激励政策，体现按劳分配、贡献决定分配的原则。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同时提供贺金、抚慰金等补充福利，为员工提供丰富、完备的福利保障。公司结合经营状况与市场薪酬状况进行调节和改善，并根据员工参加的团队项目绩效及个人绩效实施多元化的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3、培训计划

围绕公司业务发展要求，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公司每年年末由人力资源部制定下一年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培训的时间、课程、学时、参加人员等，主要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素质、职业技能、生产安全管理、质量体系、管理提升及资格认证等各个方面。同时，公司重点关注人才培养，通过给予项目实践及导师辅导的模式，帮助新人快速成长，引导各专业人员按照任职资格标准学习专业知识，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为公司的人才选拔、培养及梯队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完善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 （一）基本原则

1、利润分配政策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长远利益，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三）现金分红的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同时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以下两种情况下，公司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

1、公司在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2、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 （五）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六）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 （七）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八）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机制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2、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经过详细论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可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是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 3、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程序

（1）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

（2）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讨论前，需经全体独立董事的过半数同意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审议时，应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决议。

（3）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的议案应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

（4）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利润分配政策制定的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还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1,812,94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0,252,660.5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0,252,660.56
可分配利润（元）	307,678,452.9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1,812,94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送红股 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及时修订、补充和完善日常经营管理规定，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

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i)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ii)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p> <p>iii)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iv)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i)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ii)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iii)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i)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损失；</p> <p>ii) 严重违法法律、法规；</p> <p>iii)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p> <p>iv)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p> <p>v)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p> <p>vi)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vii) 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i)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重大失误；</p> <p>ii)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iii)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iv)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iv)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v)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在合理期间内得到整改。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铖昌科技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分别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公司在日常管理、产品开发、生产测试等环节，遵守环境安全法规，提高全体员工环境保护意识，实现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 二、社会责任情况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关系国民经济和保障国家安全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得到了我国政府重点鼓励和支持。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相控阵 T/R 芯片设计开发，经过多年的研究和技术攻关，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成为该领域少数几家民营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相继承担多项重点型号的研制任务、国家重大专项任务、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在相控阵 T/R 芯片领域已具有较为突出的实力，从元器件层面助力我国相控阵 T/R 芯片领域快速、高质量、低成本发展。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履行社会职责，具体如下：

#### 1、股东和债权人利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平、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透明地披露相关信息，确保公司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有序，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公司高度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图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与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

##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公司严格落实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员工在上岗前要经过职业健康安全培训，每年安排员工体检一次，并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员工的劳动生产和休假。公司密切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组织运动会、拓展训练、员工团队建设等各类活动，通过举办丰富多样的文体活动，平衡员工工作与生活，提升员工归属感。在培养员工职业发展方面，公司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针，充分关注员工成长，并设立了以绩效为导向的员工评价体系和薪酬激励机制。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激励机制，提供优秀的工作条件且具有前景的发展平台保护职工权益。

##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提供定制化服务，保证产品质量，通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定期对客户进行质量回访，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客户满意度；供应商方面，公司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制度，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与优秀供应商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积极推进供应商审核工作，努力营造互利共赢合作局面，实现公正公平、长期合作、共同发展。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和而泰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自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且承诺不会因老股公开发售（如有）而导致铖昌科技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铖昌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铖昌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铖昌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铖昌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铖昌科技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 铖昌科技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 铖昌科技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 铖昌科技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 本公司因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p>			
--	--	--	--	--	--	--

			<p>个月的；</p> <p>(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铖昌科技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减持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铖昌科技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p> <p>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p> <p>(1) 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p> <p>(2) 如发生本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公司已经承担赔</p>			
--	--	--	---	--	--	--

			<p>偿责任。</p> <p>若本公司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股份除外）：</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1%；</p> <p>（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2%；</p> <p>（3）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若本公司在协议转让后不再是铖昌科技 5%以上股东的，本公司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遵守本条第（1）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计算上述第（1）项和第（2）项的减持比例时，本公司与本公司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p>			
--	--	--	---	--	--	--

			<p>算。</p> <p>上述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p> <p>本公司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公司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铖昌科技所有。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p>			
--	--	--	--	--	--	--

			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铖昌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动延长本公司持有铖昌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6 个月。			
	刘建伟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自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将保持对铖昌科技及和而泰的控制地位，并确保和而泰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和而泰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且承诺不会因老股公开发售（如有）而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p> <p>铖昌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铖昌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将确保和而泰持有铖昌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铖昌科</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铖昌科技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将确保和而泰不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 铖昌科技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 铖昌科技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确保和而泰不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 铖昌科技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 本人因</p>			
--	--	--	--	--	--	--

			<p>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p> <p>(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人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丁宁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自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铖昌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铖昌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铖昌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铖昌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若本人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1%；</p> <p>（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2%；</p> <p>（3）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p>			
--	--	--	---	--	--	--

			<p>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和受让方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遵守本条第</p> <p>(1) 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 计算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的减持比例时，本人与本人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算。</p> <p>本人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人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铖钨合伙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自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企业不减持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1）铖昌科技或者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本企业因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p> <p>（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铖昌科技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	--	--	--	--	--	--

			<p>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减持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铖昌科技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p> <p>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p> <p>（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p> <p>（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p> <p>若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股份除外）：</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1%；</p> <p>（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p>			
--	--	--	---	--	--	--

			<p>股份总数的 2%；</p> <p>(3) 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若本企业在协议转让后不再是铖昌科技 5%以上股东的，本企业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遵守本条第 (1) 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 计算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的减持比例时，本企业与本企业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算。</p> <p>本企业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企业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p>			
--	--	--	---	--	--	--

			<p>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铖昌科技所有。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铖昌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动延长本企业持有铖昌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6 个月。</p>			
达晨创通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就本企业于 2020 年 5 月认缴的铖昌科技 79.0462 万股股份而言，自铖昌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就本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认缴的铖昌科技 112.8844 万股股份而言，自增资铖昌科技并完成工商变更之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 36 个</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月内以及铖昌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到期日孰后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1%；</p> <p>（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2%；</p> <p>（3）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企业和受让方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p>			
--	--	--	---	--	--	--

			<p>遵守本条第（1）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计算上述第（1）项和第（2）项的减持比例时，本企业与企业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算。</p> <p>如本企业可适用《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则本企业将优先按照该等规定及细则的减持规定进行减持。</p> <p>本企业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企业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p>			
--	--	--	---	--	--	--



			特别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江金丰淳、前海科控、达晨码砢、中小基金、璟侑伍期、金圆展鸿、服务业基金、财智创赢、创富兆业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自增资铖昌科技并完成工商变更之日（2020年12月28日）起36个月内以及铖昌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到期日孰后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1%；</p> <p>（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2%；</p> <p>（3）采取协</p>	2022年06月06日	2022年6月6日至2023年12月28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企业和受让方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遵守本条第</p> <p>(1) 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 计算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的减持比例时，本企业与企业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算。</p> <p>如本企业可适用《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则本企业将优先按照该等规定及细则的减持规定进行减持。</p> <p>本企业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企业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p>			
--	--	--	--	--	--	--

			<p>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王钧生、丁文桓、上海满众、科吉投资、科祥投资、科麦投资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自铖昌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减持铖昌科技股份：</p> <p>（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1%；</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2%；</p> <p>(3) 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企业和受让方在 6 个月内应当继续遵守本条第 (1) 项关于减持比例的规定；</p> <p>(4) 计算上述第 (1) 项和第 (2) 项的减持比例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应当合并计算。</p> <p>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股票上市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p>			
--	--	--	---	--	--	--

			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罗珊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立平、郑骏、张宏伟，监事吕丞，高级管理人员杨坤、赵小婷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p>在本人持有财产份额的员工持股平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通过该平台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自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铖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铖昌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铖昌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人担任铖昌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董监高任期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铖昌科技股份总数的 25%，且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铖昌科技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继续遵守该限制性规定。</p> <p>铖昌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铖昌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铖昌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铖昌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上述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p>			
--	--	--	---	--	--	--

			<p>量应相应调整。</p> <p>本人所持有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p> <p>股票上市后，本人亦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和而泰	稳定股价的承诺	<p>公司自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且公司采取措施稳</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定公司股价的，在实施完毕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的公司回购股份措施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企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p> <p>本企业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遵循下述规则：</p> <p>（1）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p> <p>（2）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股东在该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该股东最近一次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50%；</p> <p>（3）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p>			
--	--	--	---	--	--	--



			<p>股份。</p> <p>超过上述第 2 项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稳定股价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p> <p>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	--	--	--	--	--	--

			<p>(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p>公司自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下同), 且公司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 在实施完毕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的控股股东增持股</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份措施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p> <p>本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应遵循下述原则：</p> <p>（1）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p> <p>（2）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30%；</p> <p>（3）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p>			
--	--	--	---	--	--	--

			<p>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p> <p>超过上述第（2）项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稳定股价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则将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②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p> <p>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p>			
--	--	--	---	--	--	--

			<p>归公司所有。</p> <p>(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铖昌科技	稳定股价的承诺	<p>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下同), 本公司将启动有关措施稳定股价, 具体如下:</p> <p>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p>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	严格按照承诺履行

			<p>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而回购股份的，应当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程序。</p> <p>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如公司采取回购股份的稳定股价措施，应遵循下述原则：</p> <p>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②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0%；</p> <p>③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p>			
--	--	--	--	--	--	--

			<p>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稳定股价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p> <p>③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④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p> <p>(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p>			
--	--	--	---	--	--	--

			<p>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丽莹、杨太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000	19,000	0	0
合计		44,000	19,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83,859,446 股增至 111,812,946 股。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859,446	100.00%						83,859,446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3,859,446	100.00%						83,859,446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3,605,323	87.77%						73,605,323	65.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00,360	7.87%						6,600,360	5.90%
基金理财产品等	3,653,763	4.36%						3,653,763	3.2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953,500				27,953,500	27,953,5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27,953,500	27,953,5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3,859,446	100.00%	27,953,500				27,953,500	111,812,94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7,953,50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83,859,446 股变更为 111,812,94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3,859,446 元变更为人民币 111,812,946 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7,953,500 股股份及公开发行前的 83,859,446 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并取得了《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登记数量为 111,812,94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83,859,446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7,953,500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首次公开发行前的 83,859,446 股变更为 111,812,946 股。股份变动对公司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	------	---------	------	------	----------	--------	------	------

名称		率)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2 年 05 月 24 日	21.68 元	27,953,500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7,953,500	巨潮资讯网《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2022 年 06 月 02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83,859,446 股增至 111,812,946 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 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541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83,859,446 股增至 111,812,946 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和而	境内非国	47.22%	52,802,89		52,802,89		

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有法人		6		6			
杭州铖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	5,280,288		5,280,288			
深圳市科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4,110,405		4,110,405			
深圳市科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4,094,596		4,094,596			
深圳市科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4,047,168		4,047,168			
丁宁	境内自然人	2.95%	3,300,180		3,300,180		质押	1,600,000
丁文桓	境内自然人	2.36%	2,640,140		2,640,14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2%	1,919,306		1,919,306			
上海满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1,320,072		1,320,072		质押	92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951,033	951,033		951,03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	不适用							



有) (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1,033	人民币普通股	951,0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7,025	人民币普通股	867,0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0,213	人民币普通股	670,2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0,621	人民币普通股	570,62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537,315	人民币普通股	537,31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0,322	人民币普通股	520,3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7,4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2,568	人民币普通股	422,5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60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1 组合	322,105	人民币普通股	322,10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刘建伟	2000年01月12日	91440300715263680J	主营业务为两大板块，分别为家庭用品智能控制器、新一代智能控制器、智能硬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厂商服务平台业务；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 T/R 芯片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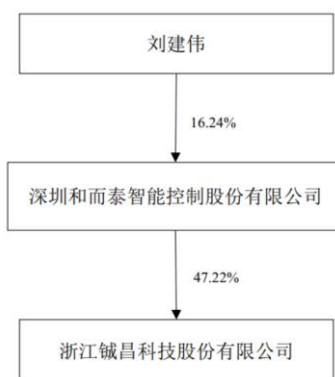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建伟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深圳和泰领航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数联天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和而泰数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数联天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数联康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剪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和而泰智和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和而泰智能照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和而泰小家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和而泰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门市胜思特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和而泰智能家电控制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佛山市顺德区而而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和而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H&T Intelligent Control Europe S.r.l. 董事会主席，H&T Intelligent Control North America Ltd. 董事长，NPE SRL 董事会主席，合肥和而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青岛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56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丽莹 杨太龙

####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铖昌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铖昌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铖昌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减值

##### (一) 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铖昌科技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三十四）及附注五/注释 29。

铖昌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微波毫米波模拟相控阵 T/R 芯片（以下简称“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收入和研制技术服务收入。其中：（1）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260,614,065.9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93.82%；（2）研制技术服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7,174,333.97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6.18%。

公司主要销售相控阵 T/R 芯片、提供技术服务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将产品或技术开发成果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据，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铖昌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铖昌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有效性；
- （2）通过检查客户合同和访谈管理层，识别客户合同中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件，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通过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铖昌科技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铖昌科技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4）从收入类型、产品类别、销售客户、同行业公司等维度，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5）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客户合同或协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评审验收报告、测试意见书、监制纪要书等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收款记录，检查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6）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和应收账款的余额，并对主要客户执行现场访谈程序；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8）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铖昌科技的会计政策。

## （二）应收账款减值

## 1、事项描述

财务相关披露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十二）和附注五/注释 4、注释 38 所述。铖昌科技公司应收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70,412,503.59 元，坏账准备为 10,790,291.59 元，账面价值为 259,622,212.00 元，占资产负债表资产总额的 18.31%。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铖昌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并抽样复核了账龄等关键信息，获取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明细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信用减值损失政策执行。

（5）对管理层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执行重新计算。

（6）评估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所作出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恰当的。

## 四、其他信息

铖昌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铖昌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铖昌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铖昌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铖昌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铖昌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铖昌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铖昌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黄丽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太龙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8,276,298.63	66,633,302.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311,287.67	190,676,602.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853,311.16	92,938,983.54
应收账款	259,622,212.00	190,603,749.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499,574.09	12,656,060.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204.00	157,587.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5,716,832.25	79,485,409.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06,308,719.80	633,151,694.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97,280.00	55,352,254.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790,991.77	31,795,952.99
在建工程	5,817,961.00	12,633,09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87,839.95	455,133.35
无形资产	9,048,162.49	10,900,240.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8,111.61	3,056,97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93,197.05	3,213,170.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83,543.87	117,406,821.77
资产总计	1,417,792,263.67	750,558,51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16,276.48	2,409,462.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11,504.43	14,723,749.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75,365.44	7,993,600.61
应交税费	7,986,757.12	9,872,146.53
其他应付款	1,456,849.22	862,42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911.42	15,058.56
其他流动负债	1,150.44	1,150.44
流动负债合计	39,180,814.55	35,877,596.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7,512.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07,434.50	17,073,63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6,207.57	102,885.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81,154.22	17,176,520.04
负债合计	53,461,968.77	53,054,117.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812,946.00	83,859,4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5,364,849.22	404,212,44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287,552.00	317,029.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186,494.77	20,911,547.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7,678,452.91	188,203,92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4,330,294.90	697,504,399.5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4,330,294.90	697,504,39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7,792,263.67	750,558,516.50

法定代表人：罗珊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宏伟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7,788,399.96	210,933,620.76
其中：营业收入	277,788,399.96	210,933,620.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378,795.30	103,036,200.24
其中：营业成本	79,861,585.13	48,523,58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01,645.22	2,092,796.19
销售费用	9,908,083.29	8,339,878.19
管理费用	17,717,170.33	14,586,882.00
研发费用	43,282,584.57	29,789,635.17
财务费用	-1,392,273.24	-296,581.11
其中：利息费用	9,845.53	19,621.71
利息收入	1,425,782.86	334,766.38
加：其他收益	15,242,569.23	46,659,649.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9,726.03	3,611,75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904.11	1,327,05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67,370.97	-7,639,798.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4,369.85	-194,85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86.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40,225,063.21	151,654,437.65

列)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3,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35.73	68,22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222,027.48	154,586,216.64
减：所得税费用	9,472,555.05	-5,389,117.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970,522.97	317,029.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970,522.97	317,029.0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970,522.97	317,029.0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970,522.97	317,029.0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719,995.40	160,292,36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719,995.40	160,292,363.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253	1.9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253	1.90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罗珊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宏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宏伟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688,563.01	119,084,42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87,98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2,437.57	18,229,68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491,000.58	173,202,09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368,027.92	83,716,692.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136,311.15	33,064,17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55,158.69	19,015,37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87,533.48	15,483,77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547,031.24	151,280,02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030.66	21,922,07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0	1,0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49,945.21	4,262,20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5,249,945.21	1,049,300,208.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620,651.14	23,647,64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00	1,2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620,651.14	1,258,647,64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70,705.93	-209,347,43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5,508,169.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508,16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38,436.59	975,09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38,436.59	975,09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069,733.13	-975,09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642,996.54	-188,400,44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33,302.09	255,033,74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276,298.63	66,633,302.09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59,446.00				404,212,449.22		317,029.03		20,911,547.53		188,203,927.72		697,504,399.50	0.00	697,504,39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	83,859,446.00				404,212,449.22		317,029.03		20,911,547.53		188,203,927.72		697,504,399.50		697,504,399.50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53,500.00	0.00	0.00	0.00	481,152,400.00	0.00	24,970,522.97	0.00	13,274,947.24	0.00	119,474,525.19	0.00	666,825,895.40	0.00	666,825,89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70,522.97				132,749,472.43		157,719,995.40		157,719,995.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53,500.00				481,152,400.00								509,105,900.00		509,105,9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953,500.00				481,152,400.00								509,105,900.00		509,105,9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74,947.24		-13,274,947.24				
1. 提取									13,274,947.24		-13,274,947.24				

盈余公 积									47.2 4		74,9 47.2 4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812,946.00				885,364,849.22		25,287,552.00		34,186,494.77		307,678,452.91		1,364,330,294.90		1,364,330,294.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59,446.00				404,212,449.22				4,914,014.10		44,226,126.81		537,212,036.13		537,212,03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83,859,446.00				404,212,449.22				4,914,014.10		44,226,126.81		537,212,036.13	537,212,036.13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									15,997.53		-		15,997.53	

润分配									3		33.4 3				
1. 提取 盈余公 积									15,9 97,5 33.4 3		- 15,9 97,5 33.4 3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859,446.00				404,212,449.22		317,029,030		20,911,547.53		188,203,927.72		697,504,399.50		697,504,399.50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浙江铖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铖昌有限）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登记注册。铖昌有限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2022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953,500 股并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本公司属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和研制技术服务。

经营范围：生产：计算机软件，射频、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服务：计算机软件、射频、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射频、模拟数字芯片，电子产品（除专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330106563049270A；

法定代表人为罗珊珊；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812,946 元；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 3 号 5 幢 713 室。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子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 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 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 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所有子公司 (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 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

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B.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

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G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按照相应的应收账款持续计算账龄。

##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账龄分析法组合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	特定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法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账龄分析法组合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	特定款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法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5、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技术服务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 17、合同成本

###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75%-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注：（1）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2）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其他说明

###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2）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

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非专利技术等。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对于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摊销期限为：自行开发专利及专有技术按 10 年摊销，外购软件按 5 年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 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6、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A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B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C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D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7、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

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商品销售和提供服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报告期内，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和研制技术服务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 1) 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

相控阵 T/R 芯片销售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的产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收入：所销售的产品已与客户签订了合同或订单；产品检验合格；产品已按客户的要求完成交付；产品已按照相关的标准由客户或相关部门完成验收。

#### 2) 研制技术服务

研制技术服务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签订研制合同，按合同约定向客户交付研制成果并经客户最终验收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 40、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作为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及建筑物
低价值资产租赁	无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29/使用权资产和附注五/35/租赁负债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

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服务行为境内销售货物收入	13%、6%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2、税收优惠

### 1、企业所得税

#### (1)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该规定，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国科发火〔2008〕36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只要经过认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都可以适用15%的优惠税率。

2021年12月16日，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并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13300683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 (2) 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依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的规定，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由于本公司自2017年为获利年度，故该政策从2017年起计算，2022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0%。

## 3、其他

无

##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98,276,298.63	66,633,302.09
合计	498,276,298.63	66,633,302.09

其他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311,287.67	190,676,602.74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90,311,287.67	190,676,602.74
其中：		
合计	190,311,287.67	190,676,602.74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1,853,311.16	92,938,983.54
合计	111,853,311.16	92,938,983.5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8,472,950.00	100.00%	6,619,638.84	5.59%	111,853,311.16	99,702,101.00	100.00%	6,763,117.46	6.78%	92,938,983.54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18,472,950.00	100.00%	6,619,638.84	5.59%	111,853,311.16	99,702,101.00	100.00%	6,763,117.46	6.78%	92,938,983.54
合计	118,472,950.00	100.00%	6,619,638.84	5.59%	111,853,311.16	99,702,101.00	100.00%	6,763,117.46	6.78%	92,938,98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619638.8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18,472,950.00	6,619,638.84	5.59%
合计	118,472,950.00	6,619,638.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6,763,117.46	6,619,638.84	6,763,117.46			6,619,638.84
合计	6,763,117.46	6,619,638.84	6,763,117.46			6,619,638.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412,503.59	100.00%	10,790,291.59	3.99%	259,622,212.00	196,122,574.96	100.00%	5,518,825.50	2.81%	190,603,749.46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70,412,503.59	100.00%	10,790,291.59	3.99%	259,622,212.00	196,122,574.96	100.00%	5,518,825.50	2.81%	190,603,749.46
合计	270,412,503.59	100.00%	10,790,291.59	3.99%	259,622,212.00	196,122,574.96	100.00%	5,518,825.50	2.81%	190,603,749.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790291.5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0,412,503.59	10,790,291.59	3.99%
合计	270,412,503.59	10,790,291.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3,913,784.62

1至2年	65,877,278.97
2至3年	621,440.00
合计	270,412,503.59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518,825.50	5,305,666.09		34,200.00		10,790,291.59
合计	5,518,825.50	5,305,666.09		34,200.00		10,790,291.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3,046,057.00	63.99%	6,533,082.26
第二名	47,996,000.00	17.75%	3,078,320.00
第三名	26,846,580.00	9.93%	562,992.40
第四名	10,963,761.62	4.05%	219,275.23
第五名	2,624,620.00	0.97%	121,812.40
合计	261,477,018.62	96.69%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483,786.96	99.92%	12,656,060.04	100.00%
1 至 2 年	15,787.13	0.08%		
合计	20,499,574.09		12,656,060.0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总额为 19,864,543.42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96.9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6,425,353.68	80.13	2022 年	材料未到货
第二名	2,580,000.00	12.59	2022 年	材料未到货
第三名	344,621.24	1.68	2022 年	材料未到货
第四名	261,168.50	1.27	2022 年	材料未到货
第五名	253,400.00	1.24	2022 年	材料未到货
合计	19,864,543.42	96.91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204.00	157,587.50
合计	29,204.00	157,587.50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260,175.00	283,375.00
合计	260,175.00	283,375.00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5,787.50		125,787.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96.00	104,587.50		105,183.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6.00	230,375.00		230,971.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00.00
3 年以上	230,375.00
5 年以上	230,375.00
合计	260,175.00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25,787.50	105,183.50				230,971.00
合计	125,787.50	105,183.50				230,971.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200,000.00	5年以上	76.87%	200,000.00
第二名	押金	29,800.00	1年以内	11.45%	596.00
第三名	押金	20,000.00	5年以上	7.69%	20,000.00
第四名	押金	5,830.00	5年以上	2.24%	5,830.00
第五名	押金	4,500.00	5年以上	1.73%	4,500.00
合计		260,130.00		99.98%	230,926.0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064,016.64	1,070,957.75	81,993,058.89	36,913,772.99	327,747.08	36,586,025.91
发出商品	3,724,265.86		3,724,265.86	15,582,319.30		15,582,319.30
技术服务成本	8,658,934.11		8,658,934.11	9,077,681.59		9,077,681.59
委托加工物资	2,865,143.19		2,865,143.19	868,934.24		868,934.24
在产品及自制 半成品	29,537,252.61	1,061,822.41	28,475,430.20	18,131,111.55	760,663.23	17,370,448.32
合计	127,849,612.41	2,132,780.16	125,716,832.25	80,573,819.67	1,088,410.31	79,485,409.36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7,747.08	743,210.67				1,070,957.75
在产品及自制 半成品	760,663.23	301,159.18				1,061,822.41
合计	1,088,410.31	1,044,369.85				2,132,780.16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83,097,280.00	55,352,254.48
杭州钰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83,097,280.00	55,352,254.48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790,991.77	31,795,952.99
合计	57,790,991.77	31,795,952.99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20,002.47	2,622,954.78	3,136,389.21	48,279,346.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50,819.49		2,687,824.17	32,338,643.66
(1) 购置	29,650,819.49		2,687,824.17	32,338,643.6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714.53	20,714.53
(1) 处置或报废			20,714.53	20,714.53
4. 期末余额	72,170,821.96	2,622,954.78	5,803,498.85	80,597,275.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604,804.63	995,155.96	1,883,432.88	16,483,39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404,360.39	498,361.44	439,847.32	6,342,569.15
(1) 计提	5,404,360.39	498,361.44	439,847.32	6,342,56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78.80	19,678.80
(1) 处置或报废			19,678.80	19,678.80
4. 期末余额	19,009,165.02	1,493,517.40	2,303,601.40	22,806,283.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161,656.94	1,129,437.38	3,499,897.45	57,790,99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15,197.84	1,627,798.82	1,252,956.33	31,795,952.99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17,961.00	12,633,092.66
合计	5,817,961.00	12,633,092.66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外购待调试安装设备	5,817,961.00		5,817,961.00	12,633,092.66		12,633,092.66
合计	5,817,961.00		5,817,961.00	12,633,092.66		12,633,092.66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3,315.00	1,323,31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5,846.20	1,975,846.20
房屋建筑物	1,975,846.20	1,975,846.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3,315.00	1,323,315.00
租赁到期	1,323,315.00	1,323,315.00
4. 期末余额	1,975,846.20	1,975,846.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8,181.65	868,18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3,139.60	1,043,139.60
(1) 计提		
房屋建筑物	1,043,139.60	1,043,13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3,315.00	1,323,315.00
(1) 处置		
租赁到期	1,323,315.00	1,323,315.00
4. 期末余额	588,006.25	588,006.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7,839.95	1,387,839.95
2. 期初账面价值	455,133.35	455,133.35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802,857.00	863,628.18	23,666,48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844.24	309,844.24
(1) 购置				309,844.24	309,844.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802,857.00	1,173,472.42	23,976,329.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45,023.86	121,221.29	12,766,24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6,000.04	95,921.74	2,161,921.78
(1) 计提			2,066,000.04	95,921.74	2,161,921.7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4,711,023.90	217,143.03	14,928,166.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091,833.10	956,329.39	9,048,162.49
2. 期初账面 价值			10,157,833.14	742,406.89	10,900,240.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773,681.59	1,977,368.16	13,496,140.77	1,349,614.08
递延收益	9,707,434.50	970,743.45	17,073,634.32	1,707,363.43

合计	29,481,116.09	2,948,111.61	30,569,775.09	3,056,977.51
----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097,280.00	2,809,728.00	352,254.48	35,22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1,287.67	31,128.77	676,602.74	67,660.2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853,507.95	1,385,350.80		
合计	42,262,075.62	4,226,207.57	1,028,857.22	102,885.7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8,111.61		3,056,97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6,207.57		102,885.7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1,393,197.05		51,393,197.05	3,213,170.75		3,213,170.75
合计	51,393,197.05		51,393,197.05	3,213,170.75		3,213,170.75

其他说明：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9,240,574.43	1,529,089.65
应付设备、工程款	1,990,796.39	880,372.84
其他	2,084,905.66	
合计	13,316,276.48	2,409,462.4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5,044.25	8,849.56
技术服务费	6,496,460.18	14,714,900.03
合计	6,611,504.43	14,723,749.5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83,005.33	45,565,442.76	44,161,763.15	9,186,684.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0,595.28	3,351,568.35	3,273,483.13	288,680.50
合计	7,993,600.61	48,917,011.11	47,435,246.28	9,475,365.44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36,315.05	38,535,582.39	37,284,945.79	8,886,951.65
2、职工福利费		1,680,492.04	1,680,492.04	
3、社会保险费	146,690.28	2,289,045.02	2,136,002.01	299,733.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785.52	2,236,045.64	2,084,079.67	295,751.49
工伤保险费	2,904.76	47,684.94	46,607.90	3,981.80
生育保险费		5,314.44	5,314.44	
4、住房公积金		2,942,034.00	2,942,0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289.31	118,289.31	
合计	7,783,005.33	45,565,442.76	44,161,763.15	9,186,684.9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3,333.06	3,236,449.73	3,161,056.79	278,726.00
2、失业保险费	7,262.22	115,118.62	112,426.34	9,954.50
合计	210,595.28	3,351,568.35	3,273,483.13	288,680.50

其他说明：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08,930.21	8,686,887.86
企业所得税	1,882,048.45	
个人所得税	162,961.94	113,62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886.51	625,120.71
教育费附加	128,517.40	267,908.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678.26	178,605.92
印花税	18,734.35	
合计	7,986,757.12	9,872,146.53

其他说明：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1,456,849.22	862,428.74
合计	1,456,849.22	862,428.74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1,456,849.22	862,428.74
合计	1,456,849.22	862,428.74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2,911.42	15,058.56
合计	332,911.42	15,058.56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50.44	1,150.44
合计	1,150.44	1,150.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680,423.5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2,911.42	
合计	347,512.15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3,046.12		1,479,611.64	8,523,434.48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7,070,588.20	1,480,000.00	7,366,588.18	1,184,000.0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73,634.32	1,480,000.00	8,846,199.82	9,707,434.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铖昌微波毫米波芯片技术省级重点研究院建设补贴	3,771,250.00			600,000.00			3,171,250.00	与资产相关
硅基 MEMS 技术平台建设补贴	3,925,000.00			600,000.00			3,325,000.00	与资产相关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项目	7,070,588.20			7,070,588.20			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低轨卫星多功能芯片项目	2,306,796.12			279,611.64			2,027,184.48	与资产相关
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1,480,000.00		295,999.98			1,184,000.02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859,446.00	27,953,500.00				27,953,500.00	111,812,946.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号)，本公司本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7,953,5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06,031,880.00 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509,105,90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27,953,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81,152,4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315号)。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4,212,449.22	481,152,400.00		885,364,849.22
合计	404,212,449.22	481,152,400.00		885,364,849.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53.股本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317,029.0 3	27,745,02 5.52			2,774,502 .55	24,970,52 2.97		25,287,55 2.00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317,029.0 3	27,745,02 5.52			2,774,502 .55	24,970,52 2.97		25,287,55 2.0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317,029.0 3	27,745,02 5.52			2,774,502 .55	24,970,52 2.97		25,287,55 2.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11,547.53	13,274,947.24		34,186,494.77
合计	20,911,547.53	13,274,947.24		34,186,494.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88,203,927.72	44,226,126.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203,927.72	44,226,126.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润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74,947.24	15,997,533.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7,678,452.91	188,203,927.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788,399.96	79,861,585.13	210,933,620.76	48,523,589.80
合计	277,788,399.96	79,861,585.13	210,933,620.76	48,523,589.8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277,788,399.96	277,788,399.96
其中：				
相控阵 T/R 芯片			260,614,065.99	260,614,065.99
研制技术服务			17,174,333.97	17,174,333.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277,788,399.96	277,788,399.96
其中：				
国内			277,788,399.96	277,788,399.9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7,101.63	1,036,997.14
教育费附加	457,323.87	444,427.35
车船使用税	4,320.00	4,870.00
印花税	168,017.14	310,216.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4,882.58	296,284.90
合计	2,001,645.22	2,092,796.19

其他说明：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54,215.61	3,742,902.45
办公及差旅费	172,025.34	219,260.53
业务招待费	4,694,558.71	3,662,112.21
其他	787,283.63	715,603.00
合计	9,908,083.29	8,339,878.19

其他说明：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514,858.27	5,960,203.86
折旧与摊销	3,100,130.54	3,036,509.05
房租水电物业	1,574,790.93	1,458,181.32
招待费	1,499,890.04	1,312,318.54
咨询费服务费	2,040,849.04	626,671.67
办公费	419,943.15	458,284.00



差旅费	308,226.42	299,306.69
交通费用	836,069.25	891,392.28
装修及维修费	85,702.43	197,830.06
其他	336,710.26	346,184.53
合计	17,717,170.33	14,586,882.00

其他说明：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测试费	27,306,864.62	19,911,212.50
职工薪酬	14,545,012.91	9,118,523.38
差旅费	257,052.84	224,623.73
其他	1,173,654.20	535,275.56
合计	43,282,584.57	29,789,635.17

其他说明：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45.53	19,621.71
减：利息收入	1,425,782.86	334,766.38
银行手续费	23,664.09	18,563.56
合计	-1,392,273.24	-296,581.11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221,942.93	46,617,168.91
个税返还	20,626.30	42,480.19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9,726.03	3,611,756.24
合计	3,919,726.03	3,611,756.24

其他说明：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4,904.11	1,327,054.80
合计	964,904.11	1,327,054.80

其他说明：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5,183.50	-1,396.2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05,666.09	-2,468,348.7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3,478.62	-5,170,053.48
合计	-5,267,370.97	-7,639,798.43

其他说明：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44,369.85	-194,858.57
合计	-1,044,369.85	-194,858.57

其他说明：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786.01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凤凰行动 计划补贴 款	杭州市西 湖区商务 局	补助	奖励上市 而给予的 政府补助	否	否	2,000,000 .00	3,000,000 .0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说明：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35.73	12,278.07	1,035.73
其他		55,942.94	
合计	3,035.73	68,221.01	3,035.73

其他说明：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14,869.85	-5,384,843.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7,685.20	-4,274.10
合计	9,472,555.05	-5,389,117.7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222,027.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222,202.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0,550.68
加计扣除影响	-5,230,198.38
所得税费用	9,472,555.05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425,782.86	262,766.38
收到的往来款	500,285.30	271,610.24
收到补贴款	9,876,369.41	17,695,310.30
合计	11,802,437.57	18,229,686.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587,533.48	14,283,770.27
支付的往来款		1,200,000.00
合计	15,587,533.48	15,483,770.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532,967.49	975,091.05
支付的发行费用	26,905,469.10	
合计	28,438,436.59	975,091.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2,749,472.43	159,975,334.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11,740.82	7,834,657.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42,569.15	5,583,170.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3,139.60	868,181.65
无形资产摊销	2,161,921.78	2,151,593.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86.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5.73	12,278.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4,904.11	-1,327,054.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45.53	19,62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9,726.03	-3,611,75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108,865.90	-71,934.37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8,819.30	67,660.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75,792.74	-28,248,027.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188,638.85	-121,107,941.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620.83	-230,490.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030.66	21,922,079.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8,276,298.63	66,633,302.0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6,633,302.09	255,033,748.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642,996.54	-188,400,445.91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8,276,298.63	66,633,30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8,276,298.63	66,633,302.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276,298.63	66,633,302.09

其他说明：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说明：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重点小巨人	1,890,000.00	其他收益	1,890,000.00
发改委制造业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国高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19,600.00	其他收益	19,600.00
稳岗补贴	134,063.44	其他收益	134,063.44
扩岗补贴	25,500.00	其他收益	25,500.00
硅基 MEMS 技术平台建设补贴	6,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00,000.00
铖昌微波毫米波芯片技术省级重点研究院建设补贴	6,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00,000.00
面向低轨卫星多功能芯片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79,611.64
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4,88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695,999.98
5G 毫米波相控阵高集成度波束赋形芯片项目	13,200,000.00	其他收益	7,070,588.20
凤凰行动计划补贴款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城西科创大走廊创业专项资金	607,579.67	其他收益	607,579.67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79,000.00	其他收益	79,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	--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6.6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虽然本公司的客户比较集中，但销售回款均比较及时，未出现重大的信用违约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18,472,950.00	6,619,638.84
应收账款	270,412,503.59	10,790,291.59
其他应收款	260,175.00	230,971.00
合计	389,145,628.59	17,640,901.43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货币资金	498,276,298.63	498,276,298.63	498,276,298.6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311,287.67	190,311,287.67	190,311,287.67	--
应收票据	111,853,311.16	118,472,950.00	118,472,950.00	--
应收账款	259,622,212.00	270,412,503.59	270,412,503.59	--
其他应收款	29,204.00	260,175.00	260,175.00	--
金融资产小计	1,060,092,313.46	1,077,733,214.89	1,077,733,214.89	--
短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13,316,276.48	13,316,276.48	13,316,276.48	--
其他应付款	1,456,849.22	1,456,849.22	1,456,849.22	--
金融负债小计	14,773,125.70	14,773,125.70	14,773,125.70	--

### （三）市场风险

####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汇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311,287.67		190,311,287.6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311,287.67		190,311,287.67
银行理财产品		190,311,287.67		190,311,287.6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97,280.00	83,097,28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采用金融资产预期收益率进行估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权益工具投资，采用最新外部第三方机构增资入股价进行估值或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估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和而泰智能	深圳市	制造业	914,340,685	47.22%	47.22%

控制股份有限公 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刘建伟。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罗珊珊	本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董事、高级副总裁、财经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立平	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王文荣	本公司董事
白清利	本公司董事、控股股东董事
郑旻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宏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夏成才	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国良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迎春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丽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毅	本公司监事
吕丞	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坤	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小婷	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孙进山	控股股东独立董事
黄纲	控股股东独立董事
孙中亮	控股股东独立董事
刘明	控股股东董事
梁国智	控股股东董事
蒋洪波	控股股东监事会主席
汪虎山	控股股东监事
左勤	控股股东监事
秦宏武	控股股东董事、执行总裁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无锡威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稷以科技有限公司	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浪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桂林光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音智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谛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王文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杭州铖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曾持股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 5.19%且控股股东曾经共同投资的企业
深圳市和而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沙河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智能家电控制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小家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抚州和而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数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漯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智和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和而泰智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而而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和而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门市胜思特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和而泰智能控制国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H&T Intelligent Control North America Ltd.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H&T Intelligent Control Europe S.r.l.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裕隆亚洲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和而泰智能控制（越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和而泰电子技术（越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NPE SRL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H&T NPE EAST EUROPE S. R. L.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惠州和而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哈工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安顺通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赞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高新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数联天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数易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和泰领航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哈工交通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星际联盟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国创智能家电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的企业
青岛数联天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数联康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的企业
青岛春光数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剪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晶圆采购及委托加工	7,182,700.42	30,000,000.00	否	119,194.8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80,512.16	5,017,476.59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3,043,584.00	0.00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5、其他****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252,660.5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0,252,660.56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1,812,94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送红股 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累积影响数

		项目名称	
--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收入及利润主要由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生产、销售构成，公司所有资产均在中国，且全部收入来自国内。公司管理层把公司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本年度未编制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8、其他****十七、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221,942.93	本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系 2021 年收到增值税退税 3,318.54 万元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84,630.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26.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2,327.89	
合计	20,611,835.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7%	1.3253	1.3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5%	1.1195	1.119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